

证券代码：832018

证券简称：固特超声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广东固特超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3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2月26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吴银隆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、信息披露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银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

董事会提名吴银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及本次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鑫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吴鑫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及本次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钱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李钱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6

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及本次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肖金秀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肖金秀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及本次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鑫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陈鑫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及本次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之日

起生效。

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国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吴国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及本次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做出预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公布的《广东固特超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吴银隆、吴鑫隆为本议案关联方，故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多功能厅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固特超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固特超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4日